

目 录

一、四团在青海省湟源县协助建政、建设人民武装、剿匪等功绩的片断	冯金正 (1)
---------------------------------	---------

二、湟源的歇家、洋行、山陕商人和座地户及刁郎子	阎成善 (10)
-------------------------	----------

三、解放前农民缴纳田赋粮、草现场目睹记	祁治安 (16)
---------------------	----------

四团在青海省湟源县协助建政、建政

人民武装、剿匪等功绩的片断

冯 峰 正

1949年9月5日青海省会西宁解放。9月8日西宁军事管制委员会宣告成立。我中国人民解放军陆军第一军党的委员会和军司令部，为了维护社会安宁，开辟新区工作，决定：军属各步兵团进驻西宁市及青海东部农业区各县，以负责接管敌匪政权及追歼马步芳残匪和安定社会秩序等任务。按此要求，军事管制委员会和军党委、司令部决定：我二师四团进驻青海省湟源县，负责接管湟源地区（当时包括海晏三角城）敌匪政权，追歼残匪，维护社会安宁，确立和平秩序外，并派员组织中共湟源县委员会，同时筹建湟源县人民政权等任务。1949年9月8日上午，四团党委、司令部、政治处，接到我二师师部指示：“要派一名团的干部，迅速到军管会接受任务。并即抽调干部十数名及一个步兵排，准备即日奔赴湟源执行任务。”

湟源原叫丹噶尔，清季设为厅，1913年改称湟源县。地处西宁市西面一百多华里，位于西宁到青海湖盆地、柴达木盆地的河湟古道及通往西藏的重要交通的交叉点上（即今青新公路与青藏公路必经之地），系古代从内地赴西藏大道的咽喉。初唐文成公主进藏经过此地，现有古迹寺庙可寻。该县工、农、文教，在青海比较发达，各

年与牧业区交易羊毛达一百万斤左右，牛、羊、野生皮张万张。迨自清道光年间，所谓门户开放，外商经营皮毛贸易，接踵而来。解放前夕，马匪开设官商“德兴隆”，垄断工、商各业，大量搜刮人民油脂，弄得百业渐呈凋敝状态；加之暴政、兵役、税款等压迫剥削，民不聊生，纷纷解救。

四团先遣人员接受任务后，于九月八日下午三时，即从西宁出发，由冯金正、屈保生、解伯淳率领，有连排级干部十三名，战士二十六名，分乘两辆大卡车，作为团的先遣队，途经哆吧（今日一小镇，曾经是汉代护羌校尉府驻地的临羌城，四团六连曾驻此地），于当日下午五时到达湟源县城。团部及三个步兵营，亦于九月十日奉命进驻湟源县境，团直及二营、三营驻县城及近郊，一营驻日月山下喀拉图（即哈拉库图），担任城防守备及维护社会治安等任务，从此湟源县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代。

从1949年9月10日起，四团受军管会委托，接管了湟源旧政权，并召开了一系列的各族各界人士的座谈会，本着维护革命秩序，各民族平等、团结、建设的精神，经过充分的协商，宣布由四团协助中共湟源县委担任城防守备，维护社会秩序及筹组县、区人民政府等任务。并经上级批准：以冯金正为中共湟源县委书记、屈保生为副书记，组成中共湟源县委；以李自发（当地知识界人士）代理县长、解伯淳为副县长，组织湟源县人民政府。并委派了县委、县人

民政府各部、科、室的负责人员。从此建立起了中共湟源县县委和县人民政府的机构，执掌党、政全面工作。同时，摧毁了敌伪政权的一切组织机构，并对所属单位进行了全面接收。遵照党的方针政策，根据具体情况，当时我们确定和执行的接管原则是：坚决摧毁反动政权机构及其制度；对工、商企业部门一般原则不动，以便迅速恢复生产；对学校、医药单位，实行严格保护，除个别反动分子和某些反动课程、反动制度，必须清除和取消外，其他在一定时期内维持原状。但对反动政府供职人员，采取分别处理的态度。对一般人员的处理，办法是遣散回家，而对其中有真才实学专业特长者，则进行转业归队；凡愿为人民服务者量才录用，尽量安置或组织学习。对国民党、三青团及一切反动组织，则明令宣布解散，其党部、团部、区分部负责人员、特务人员等限期登记报到，交出资财证件，听候处理。在四团党委政治处所派人员和县委、县政府工作人员的共同协作下，经过十多天的努力，初步摸清了情况后，确定县医院改为县人民医院，并令其和县兽医站等单位立即继续开始营业；学校（一所中学、三所完校、二十六所初小）全部复课，取消了学校训导制、公民课和童子军训练、升旗朝会等；除一部分国民党的党团骨干分子外，一般人员都仍任原职，继续工作，从上述原则及处理的办法来看，我们这样的做法，是合乎当时的具体情况的，因而，收到了较好的成效，摧毁了敌匪党、团等机体，安置了一般人员，稳定了人心，群众深表赞成说：“共产党、解放军真是仁义之师”。

湟源是个民族杂居的县份，解放初有汉、回、藏、蒙、土等民族人民四

万多人。为了开辟工作，准备建设人民政权，四团各营、连所驻各地，都立即派出了宣传队、组，协助县委工作人员向各族人民详细的宣讲“人民解放军入藏守则”、“人民解放军总部约法八章”及中国共产党的有关建立人民政权等各项方针政策，并耐心细致地宣传党的民族政策、宗教政策，尊重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依靠广大贫苦农牧民，团结爱国的民族宗教人士，宣传人民解放军是人民的子弟兵，是保卫人民利益的；我们对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所有爱国人士一视同仁，欢迎与我们一起打击反动的叛乱分子，并准备实行民主改革，建设人民政权，四团司令部和政治处规定，部队驻藏民区域，不进喇嘛庙；住在回民地区，不进清真寺，不准随便进入回民房舍，不借用回民的家俱用物。为了尊重回民的风俗，有的靠近回民房舍驻扎的连队，要求炊事班，在我们战士吃饭以后，要把盛过猪油的桶、锅、瓢、勺、碗、使用水煮过，用火烤干，直到闻不到一点油腥味，回族群众高兴的说：“只有共产党、解放军才是真正的尊重我们回民的信仰，保护我们清真寺的，把我们回民当做一家人看待。”经过这些大量的工作，湟源城乡秩序很快地得到安定，各族人民团结，群众安心生产。

为了加强民族团结，巩固社会治安，建设人民政权，发展农牧业生产，1949年12月下旬，湟源县召开了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到会代表近二百人，代表着工、农、牧、军、商、学、党、政、宗教、民族、妇女、机关等方面，四团派周定甲团长、刘伯堂政委、曾湘参谋长率军队代表团

十数人参加了大会，同大家一起商量团结建设大事，体现了各族各界人民大团结的精神和为民主建设，开展农牧业生产及各项工作创造了良好的形势，湟源各族人民欢欣鼓舞。

1949年9月27日，西北军区指示：我军长驻青海，担任彻底摧毁反动统治，建设人民新青海的光荣任务。同时，一军党委在当前工作决定中指出：“全军必须坚决贯彻一野前委关于建设新青海的工作队思想。”并“明确在国内没有消灭阶级，世界上存在着帝国主义制度的历史时期内，我们的军队将永远是一个战斗队的思想。”据此，四团在部队中进行了扎根青海的教育。

为了加强地方力量，建设青海县、区人民政府，1949年9月下旬，一军党委决定：全军各级党组织的党支部再抽调四人，其中干部党员一人，老战士党员三人，以加强地方力量。四团党委坚决执行这项指示，在湟源县委11月初开办征粮筹款训练班时，又抽调了干部、老战士三十多人参加学习，按县委的安排和县、区干部一起分赴在四个地区参予工作，并在这一工作完成后，全部派出人员都留在各区，有的担任了区委书记、副书记、区长、副区长等职务。至1950年底，四团协助县委已把四个中共区委和区政府正式建立了起来。还从1950年冬至1951年底，帮助两宗街、十三个乡，四十七个行政村，一百四十多个自然村，结合减租反霸，对村政权进行了整顿，从此，旧社会残存的保甲制度，也彻底被摧毁了。

为了巩固新生的人民政权，保卫胜利果实，四团党委和司令部，根据中共青海省委和青海省军区发出的关于建立人民武装的指示，立即与县委研究，并派出干部，帮助成立了县人民武装部，在各区配备了武装干事，开展了湟源县、区人民武装工作。

1951年1月青海省委和青海省军区发出关于发展地方武装命令，动员地方青年参加人民武装，以保卫胜利果实。湟源青年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彻底肃清匪特，维护社会治安，巩固民族团结，巩固胜利果实，保卫土地改革”的号召下，踊跃报名参军。当年8月，在四团司令部、政治处的帮助下，建立起了一支五十多人的湟源县子弟的人民武装——县武装大队。这支队伍建立后，在保卫政权，保卫土地改革等方面都起了一定的作用，是一支不可缺少的人民武装力量。

湟源解放后，自1949年9月至1951年9月，四团先后抽调干部、老战士共二百一十七名参加地方工作，其中转业留地方工作的八十五名。在协助湟源县委建设县、区人民政权和人民武装工作上，做了巨大的工作，并取得了显著成绩，这对湟源县的今后建设上起着了决定性的作用。

1949年12月是青海地区马步芳残余匪帮活动最猖獗的时期，敌人组织了大规模的暴乱，妄图在青海复辟反动统治，中共青海省委在关于当前几个问题的决定中指出：“马匪残余绝不会甘心自己的失败，随时有发生造谣、骚动的可能。因此，必须把政治与军事配合的清匪肃特当作一个严重的政治任务 and 中心工作，充分发动群众，团结各族人民，开展广泛

的肃清土匪、特务的活动。”四团坚决执行青海省委指示和青海军区发布的剿匪任务。1949年9月至1950年11月，在湟源、湟中地区先后参加了水沟追击、大石山合围以及龙葱沟、稍吉里沟、小峡等地区的剿匪战斗，还采取分区联防，军政兼施，成立武工队，建立情报网等办法，积极配合地方肃清匪特。先后共参加剿匪战斗二十二次，俘敌一百零九名，毙匪三十名，收容散兵一百六十五名，向我坦白登记者三十一名。使社会治安日益巩固，加强了人民民主专政，保障了人民生活生产的安全。在剿匪过程中，四团与地方党政配合，从剿匪以来至1950年11月，在湟源城关、西源、南源、协和四个区，组成四支武工队计七十三人；与县、区人民武装人员协同开展地方武装工作，组织民兵4222名。这些人民群众武装组织力量，在配合主力部队剿匪肃特，保卫政权，保卫土改运动等项工作中起了重要作用。

中共中央军委发出：“发展国民经济，增加社会财富，减轻人民负担，实行有匪剿匪，无匪生产”的决定，1950年1月24日，一军党委常委作出决定，除以一部继续担任剿匪肃特，巩固社会治安外，为发展国民经济，增加社会财富，减轻人民负担，我军坚决执行生产建设任务。四团于1950年2月1日至同年8月15日，在湟源县东至湟中多巴，西至海晏三角城，南至湟水河岸350华里的农业区，进行大生产运动，并发扬了大胆创造的精神，使那种只能驮运不会耕地的牦牛驯化成能犁种的牲畜，大大地提高了劳动效率。当年收获小麦、青稞、豆类等粮食合计八十六万

多斤，创造了财富，减轻了人民负担。群众反映：“我们的队伍，能打仗，能生产，并且是劳动模范，我们向解放军学习。”受到广大人民的赞扬。

1950年4月西北军政委员会提出了关于修建青藏公路的任务。四团在大生产的同时，接受修筑河卡段公路工程，全体指战员发扬了坚决勇敢，吃苦耐劳，不畏高原气候严寒和缺氧，排除万难的精神，劳动了五十六天，共出劳动力60560个，修路93115米，出色地完成了上级交给的任务。三营九连荣获“修路先锋”的称号。青藏公路的修建，不仅是保障我军骑兵支队进军青海玉树地区，直接配合我二野部队解放西藏，改变西藏和内地交通阻隔的历史状况，而且对青海高原今后的建设，促进经济繁荣，以及保卫国防，都有着重大的关系。四团在这方面，也贡献了力量。

※ ※ ※ ※ ※ ※ ※

四团在积极协助地方建政等工作的同时，团本身还进行了一系列的建军工作。1951年1月开展了以查斗志为中心的整风评功运动；同年4月27日至6月底，大张旗鼓的开展了镇反运动；9月在党的各支部内，进行了共产主义和共产党员八条标准的教育；1951年1月至11月全部队开展了爱国主义与国防教育，在此基础上有一百多名干部战士，光荣赴朝，参加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战争。在大生产、军事训练、整党、三

反五反等同时，遵照上级“三年内扫除文盲”的号召，开展了干部扫除文盲及文化教育。这对提高部队的政治、文化素质，建设国防军都具有重大的意义。

1952年9月下旬，四团奉命从青海湟源移防至甘肃泾川县。

回顾四团自1949年9月进驻湟源至1952年9月移防，整整三年的时间，他们一贯坚持执行了上级党、政、军领导交给的建设青海建设国防军的各方面指示，顺利地完成了协助地方建设、建设人民武装、剿匪肃特、修筑国防公路、生产、军训、政治文化教育等各项任务，并取得了显著成绩，作出很大的贡献。西北野战军总部、西北军政委员会曾授予“机智勇猛”的光荣称号和修筑青藏公路“为人民立功勋”的光荣锦旗。不愧为开拓青海的先鋒，人民的功臣，受到人民的爱戴。青海各族人民永誌不忘。

※ ※ ※ ※ ※ ※ ※ ※

四团是一支有着光辉战绩的坚强部队，我是1949年4月才从五团调到四团任政治主任的，所以仅能写出前面两篇片断的回忆，以表示对我军的怀念敬意。

冯 卓 正 一九八六年五月于青海西宁

✓ 湟源的歇家、洋行、山陕商人和座地户及刁郎子

阎成善

明末清初直到解放前夕，湟源由于其独特的“海藏通衢”的地理位置，成为青海省重要的畜牧产品集散地。为了适应畜产业的发展，歇家、洋行、山陕帮和座地户及刁郎子应运而生。下面将其概况作一介绍：

（一）歇家：湟源之歇家，时间约在清朝光绪十七年（1892年）之间，以后代有发展，鼎盛时期，号称“四十八歇家”，在湟源东关、西关、南城台开辟了专门接待蒙藏客商和作畜产生意的货栈和牛圈，这些歇家和一般畜产业商人不同，他们对深购远销，现金门市生意并不重视，而重视一年一度的信贷业务。歇家本来是招待蒙藏商人的旅店，但以私营畜产品的增多，他们都成为湟源皮毛集散的主要媒介人和推销员。在最好年份，歇家经手之羊毛竟达400多万斤，兽皮30万张，其他畜产品二十余万元。歇家的大小是根据自有资金的多少和牧区交往的范围大小而定，在开成商务活动中，为了争取蒙藏客商，经常到董家庄、蒙古道、甚至远至兔儿千及日月山迎送牧民。歇家们为竞争蒙藏客商，招来生意，甚至发生斗殴纠纷，民国初年，南人陈海温县长，曾为此群众开会，订立约章、划分范围，并铸碑立于城内玉皇庙（商会会址）以期遵守。

最早的歇家，本系山陕籍商人，后山西籍人生意大旺，获利优厚，遂由本地商人利用精通蒙藏语言，洞晓蒙藏习俗，熟习蒙藏道路之优良条件自办歇家业务，山陕商人反而退居于直接经营畜产业之外。民国20年到25年（1931年到1936年）之间，较大的歇家有福兴连、裕兴厚、忠信昌、德兴盛、顺义兴等二十余家，他们在迎接蒙藏商人之外，每年又于春夏之交携带大量内地货物和现银及粮食，到牧区订购畜产品，商定到春秋二季，由蒙藏牧民赶着成群牦牛、骆驼、马、羊等，并以牛马骆驼等驮着羊毛、皮张及其他畜产品，长途跋涉来到湟源，分别落座于歇家而后进行交易。

歇家必须具有一定的资金，仓库、住房、帐蓬、畜圈，和牧区的良好联系，尤其要精通蒙藏语言及风俗习惯，信息灵通，行情通达并拥有一定声望，还必须接受政府培训，领取由西宁办事大臣所发的（以后为省政府）的营业执照进行备案手续，依法纳税。限制哄抬市价，务必公平交易，并按规定地区、规定对象、规定产品和居住地点进行交易，不得紊乱。若不经歇家中介、外商擅自交易者，谓之“越行”，须告官追究，歇家之间，亦不得窥测在留非经批准的蒙藏商人和收购其畜产品。若如违犯，亦谓之“越行”，则必告官处理。因而歇家在湟源畜产业中，大权在握，确有举足轻重之势。歇家在与蒙藏的交易中，以贱买贵，以次充好，掺假参杂等手段，坑害客商的行为普遍存在，彼此司空见惯，不以为非。到民国后期省政府下令要整顿

家执照，由于索价过高，故名歇家纷纷交还执照，从此以后，歇家的专业便逐渐消失。

湟源歇家之姓名，商号、以时起时伏，年代久远名号累更，所谓四十八歇家之数，已难尽悉，现可追忆者计有：万盛魁、宝盛昌、裕兴源、顺义兴、德兴盛、裕兴连、忠信昌、世诚当、日新盛、福兴厚、荣盛盛、泰兴昌、李露天、李应向、李正隆、阎大爷、阎二爷、阎四爷、牛益三、吴玉、李耀庭、李凤麟、马鹤亭、马荣庆、谢四、谢六十二、张玉祥、杨质三、谢得录、德义兴、沈和、车虎臣、吴德奎、张八、祁斗二、王统邦、马黑子、马三哈等38人，其余10家已湮没不彰，无以查考。

二、洋行：自鸦片战争失利，八国联军攻陷北京之后，海禁大开，始有帝国主义资本家深入内地、进而虎视眈眈，企图前往蒙藏牧区、进行贸易。约在光绪初年，原系天津各洋行，派人来湟源收购畜产品，后见其有利可图，乃移庄湟源，天津设总办事处，湟中的上五庄、鲁沙尔、大通，贵德等处设有分号、大规模从事畜产交易，内地货物银币，亦直接从天津经包头，宁夏草地，或由天津经甘京，兰州，直接运抵湟源。当时对在洋行主事的外籍商人，称之为“老板”，翻译叫“通司”，经理叫“纳事”，实即买办。洋面礼帽、革履，长袍马褂，与中国商人来往时，彬彬有礼，刻意模仿中国礼节习俗，但蒙藏语言不通，对牧区风俗不明，与之贸易交往，更系隔阂重重，其翻译买办亦只好望洋兴叹，无能为力，而歇家则熟知牧区情况，精通蒙藏语言，且控制行规，非经歇家仲介，则洋行一筹莫

展,所以洋行与歇家,共存共荣、相互为用,歇家无洋行,则畜产品销路不畅,洋行无歇家,则畜产品无从收购,洋行到湟源设庄最早者为英吉利商行的新泰兴,仁记及美商怡和、平和、以后陆续来湟源设行庄者络绎不绝,此等外商洋行,资金雄厚,货源充足,不仅大量收购湟源集中的畜产品,而且将青海畜产品亦广为收购,因之畜产品出口,迅速增加,对国内市场之繁荣,外汇之换取,不无补益。但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前后,及抗战军兴,海口封锁,出口不易,加以本地歇家,座商、山陕商亦因直接运往天津出口,则比卖给洋行更为获利,不愿交洋行过手,于是洋行逐渐失势,洋行撤庄回国,到民国26年(1937)年 最后一家洋行(即英国仁记)撤走英国,湟源从此结束了洋行参与经营畜产业的历史。

洋行在湟源设庄近50年,这一时期内,共开设庄开业者计十家,它们是:

英商天津新泰兴洋行。

“ “ “ “ 仁 记 “ “ 。

“ “ “ “ “ 天 长 仁 “ “ 。

“ “ “ “ 瑞 记 “ “ 。

美商 “ “ 怡 和 “ “ 。

“ “ “ “ 平 和 “ “ 。

“ “ “ “ 居 里 “ “ 。

俄商 “ “ 华 北 “ “ 。

“... .. 美最斯 ...。

土耳其 ... 瓦利 ...。

(三)、山陕商和坐地户：

山陕商人来湟源贸易最早，原经营内地的百货布匹等，间有北京、天津、张家口、四川、河北等地来者，亦主营日用百货兼营畜产业，湖北商人专收购鹿茸、麝香、大黄、虫草等药材，此与当地人坐地经营相似，但洋行纷纷撤离湟源后，山陕商和另一些外地商及坐地户，又收购畜产品，远销天津，甚至到春季往各牧区订购畜产品，秋冬季运回而后直发天津出口，往牧区交易时，为免不测，故寻认所谓的“主人家”、以资保护，但路途不静，风险甚大、甚至也曾发生过被抢被杀的情况。同行之间互相竞争激烈。湟源巨商如歇家日新盛、世诚党、忠信昌、福兴连、宝盛昌、德兴盛、顺义兴、福兴源、万盛魁、福盛元等，一变而为购销兼营之商号，皆挟资10万两——数十万两白银，进行贸易，成为湟源经营畜产业的主力。

(四) 刁郎子：

从事畜产业者，大半拥有资金，与蒙藏地区广有联系者，但亦有因故亏本，沦为小商，一无本钱，二无店铺，只有些微商品，如儿童玩具，针头线脑、便宜饰物，烟酒糖果之类，提篮叫卖，但擅长蒙藏语言同时也有城市居民，以接近蒙藏，知晓语言，而又不愿

力农，于是随其风气与蒙藏民打交道，以谋在歇家和牧民作完大宗生意之后，将剩余少量皮毛药材，与妻子儿女在大街小巷与这些小贩以物易物，此项生意，虽无大利，但有八口之家，可借以温饱，湟源以此为生者，当不下数十户之多。其中哄骗者亦必应运而生。

（五）羊毛牙行：

湟源自有了歇家，便有了羊毛牙行，当地商人，为求超额利润，不惜损人利己，坑害牧民和外商，在过秤时任意轻重，无一定衡器，故由丹噶尔主簿，会各歇家，外商、及畜产商人，公制大小钩秤两把，由斤主簿及衡器匠人校正准确，领给牙行，而牙行须交纳入行规银二百两，共计10人，然后领给行业执照，向售货方收取佣金，除税款费用外，按十份分拿作为工资收入，但必须公平正直，绝不得徇私，同时通令畜产业户，所有羊毛驼毛，山羊绒毛等，不经羊毛牙行过秤，一律视为非法，务必查究，从罚款甚至没收产品，从此湟源畜产品市场毛类过秤问题得以解决，由散乱而事权归一，既保证了国家税收，又免除了无谓的纠纷，民国十六年

（1927）县政府为广增税源，防止舞弊漏税，设立了羊毛公买所，羊毛牙行的秤被收回，过秤时临时取用，后因不便仍恢复原日办法。羊毛牙行与畜产业之兴衰相始终。解放后，由于国营商业直接收购羊毛，羊毛牙行即行消失。

解放前农民缴纳田赋粮、草现场目睹记

祁伊安

一九四一年湟源的田赋粮（包括征实、征购），指定到海晏缴纳，按县城计算，湟源距海晏缴纳地在七十华里以上，农家都无车辆，全靠驮运，尤以毛驴为主，驮量不大，行走又慢，虽昼夜兼程，总要在半路歇站一宿。当年我家一次准备了九头驴、六匹骡马，共驮运了二千几百斤粮食，由五人负责赶运，时正值严冬，第一天由塔湾乡托思胡村起身天阴微雪，当晚宿在寺寨乡上寨子村，次日半夜动身，没走多远，天色骤变，风雪交加，路途雪封，毛驴时而被滑倒，直到天将黑之前，始到缴粮地点。原来是一家民房，所有檐前都立满了先送到的口袋（即粮袋），我们只好依次而置。时大雪继续，寒风刺骨，又怕粮袋被雪下湿，人们尽量用把能脱下来的衣服和防备瘦弱牲畜冻坏的驴马搭盖复盖在上面。外面是一片白茫茫的大地，找不到燃料，周围及里面是人叫马唤，露天席地，瑟缩在一起。人们都干吃着自带的干粮，炒面。从互相谈话中始知道因天下雪，有些人已等待了三天之久，大家都很焦急地盼望着明日的天晴。

好在次日凌晨，雪止天晴，人们就自动地把所有粮袋上庭院中、屋面上的积雪，用皮袄袖子扫的扫，用皮袄大襟抖的抖，打扫的干干净净以防验收人员嫌湿，嫌潮，又不收粮，人畜继续受罪。

大清早太阳一出来，人们就很希望收粮，但收粮人员说：夜里算账